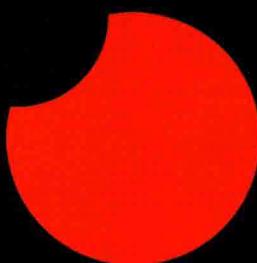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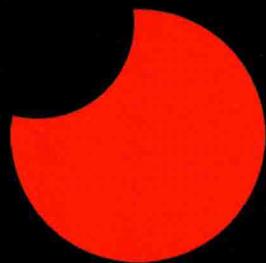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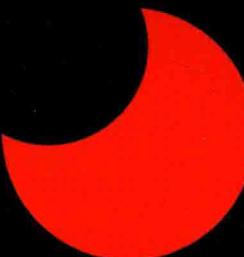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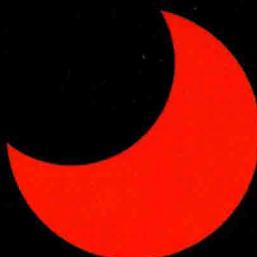


YECIJI

NUNQIAN DIE

EFSI



张世斌 — 著
ZHANGSHIBIN

二十年前的野炊

其实，
每一次相遇都是偶然中的必然。
那些值得怀念的往事总能抚慰漂泊的灵魂。



当代世界出版社
THE CONTEMPORARY WORLD PRESS



图 1-1-10 红色心形物体

二十年前的

野炊



张世斌——著

ZHANGSHIBIN
ZHU



当代世界出版社
THE CONTEMPORARY WORLD PRESS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二十年前的野炊 / 张世斌著. —北京：当代世界出版社，
2018. 3

ISBN 978-7-5090-1337-3

I. ①二… II. ①张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47. 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18) 第018484号

书 名：二十年前的野炊
出版发行：当代世界出版社
地 址：北京市复兴路4号（100860）
网 址：<http://www.worldpress.org.cn>
编务电话：（010）83908456
发行电话：（010）83908409
 （010）83908455
 （010）83908377
 （010）83908423（邮购）
 （010）83908410（传真）
经 销：全国新华书店
印 刷：北京盛彩捷印刷有限公司
开 本：710毫米×1000毫米 1/16
印 张：19
字 数：335千字
版 次：2018年3月第1版
印 次：2018年3月第1次
书 号：ISBN 978-7-5090-1337-3
定 价：49.00元

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，请与承印厂联系调换。

版权所有，翻印必究；未经许可，不得转载！

目 录

高一上学期 / 001
高一下学期 / 042
高二上学期 / 054
高二下学期 / 067
高三那一年 / 082
一年一期 / 091
一年二期 / 110
二年一期 / 122
二年二期 / 141
大三那一年 / 161
大四那一年 / 169
工作头半年 / 177
第二个半年 / 202

第三个半年 / 209

第四个半年 / 227

第五个半年 / 250

第六个半年 / 264

突然的爱 / 273

尾声一 / 283

尾声二 / 297

高一上学期

郝强曾经对我说过：“我们走过的路，别人未必会走；我们经历的困惑，别人或许会有。”很多年过去了，我依然还记得这句话。

当我认识他的时候，是在高中一年级。那所中学是我们县城最好的中学，同学中不是成绩好的，就是有背景的。当然在小县城，有背景也不会是什么大的背景，无非是父母经营点小生意或者是小官员。还有一种本身就是县城的，在那所中学的初中部上学，升入高中部相对来说就容易些。这种同学也暂且归类为有背景的一类吧，他们的背景就是生活在县城。相信这种情况在全国其他地方也很普遍。

我的名字叫瞿格，来自一个小镇。我不知道为什么父母给我取了这样一个中性的名字，其实我是男生。我认为我是成绩好的那种，不知道别人怎么认为，反正自己这样认为。

高中的生活忙忙碌碌。由于很多人都是各乡镇的尖子生，学习气氛也非常好，但彼此谁也看不上谁，都有点傲慢。我对老师们更是怀着一种神圣的崇敬之情，认为他们是好学校的老师，其水平必定也是相当高，知识

当然也是很丰富的了。我的学习热情高涨，来这里的目的一也很简单，就是要考上大学。至于考上后干什么，已经超出了我当时的考虑范围。

郝强出生在农村，是土生土长的农村人。他的肤色有点黑，这种黑好像刚涂上去不久，相信在学校待一段时间就会褪下去。九月份开学，南方的天气还有点热。他穿着一双蓝色塑料拖鞋，黑色的裤子几乎卷到了膝盖，让人感觉他刚从水田里上来一样。我看不起这样的人，虽然我家也种田，也算是乡下，但我毕竟是镇上的。我想来县城上学，再怎么也得要穿得像模像样一点吧！反正那时我穿的是白色的回力鞋，牛仔裤也没有卷起来。上学前，我特地要求我妈给我买的。当时我家的条件也不太好，过日子都比较紧。妈妈就说：“原来的解放鞋和灯芯绒裤不能穿吗？”我说：“妈，都什么年代了？你看电视里的学生谁还穿这些。”在我的软磨硬缠下，妈妈终于答应了我的要求。算是对我的一种奖励吧，毕竟我上了这所中学。再说我的要求并不高。

虽然我内心拒绝郝强，但有一件事改变了我对他的看法。刚开学不久，班上搞了一次文艺晚会。大部分节目都是唱歌，有位县城的男生唱了一首《水手》，赢得了很多的掌声。我们好像很迫切需要这样一个主题的歌，因为正处于一个有个性的、叛逆的年龄阶段。其实我是一个比较随便的人，对生活无所谓，不过也并不代表我就没有个性。我没有表演节目，只是在嗑瓜子或者吃花生，象征性地起哄一下，鼓鼓掌。口渴的时候喝白开水，我忘记是否有矿泉水或者饮料了。改革开放的春风刚刚吹过来，物质生活水平还停留在一个比较低的阶段。记得当时是有麦克风和音响的，至于是否有薄薄的唱片，也记不清楚了。

郝强的上场让我眼前一亮，我没有想到他还有节目要表演。他依然穿着拖鞋，卷着裤脚，不过双手捧着一个口琴，表情严肃。这出乎我的意料，很难想象一个乡下的学生还有会乐器的。他说：“我给大家表演的节目是口琴独奏《渴望》。”我在镇上生活了十几年，也没有认识几个会乐器的。记得我曾经迷恋过一段时间的竹笛，便要爸爸帮我买一根。爸爸的回答彻

底让我失望了，他说：“吹笛子能当饭吃吗？”我只好自己砍了一根竹子，研究怎样做出一根可以吹出调的竹笛来，结果没有成功。看到他有和我共同的爱好，都喜欢乐器，便决定和他交朋友。我感觉他吹得不是那么专业，但很用心，很真诚。同学们同样也很诧异，现场静静的，都在听他演奏。我也停止了吃喝。教室里充满了一种神秘的气氛，好像是在观看一个土著人的原生态表演。

我开始主动和郝强打招呼了，吃饭的时候和他在一起。上课时同学们都是在一起的，如果吃饭时跟谁在一起就意味着跟谁是朋友了。随着和他交往越多，对他了解也越深。有天吃午饭，我们在小食堂点了两个菜一起吃。学校的餐厅分大食堂和小食堂，小食堂的菜是现炒的，价格略微贵一点。看来他家条件也并不算太差。炒菜的火苗蹿得老高，锅里冒出滚滚的浓烟，雾一般的景致。

我们边吃边聊。他夹了一根菜，望着我，认真地说：“你觉得学校老师的水平怎么样？”

我不知道他为什么问这个问题，随便应了一句，说：“很好呀。”

他放下了那根菜，说：“可是我并不这么认为。”

我有点诧异，心想这可是我们县城最好的中学，反问了一句：“难道他们教不了你吗？”

他说：“也不能完全这样说。不过上次数学考试有一道几何题的证明，我用了一种与众不同的方法，老师居然没有看懂。也许老师没有仔细看吧，这道题没有给我分数。”

我说：“会不会你的证明过程有问题？”

他有点着急了，看得出来，他不希望别人认为他是乱说的，说：“连你也不相信我。下午上课的时候，我给你看看我的证明过程。”

为了吃饭愉快一些，我只好转移话题，说：“想不到你喜欢乐器，其实我也喜欢，不过我喜欢的是笛子。”

他好像在思考什么，没有理我。

我自问自答，说：“你知道为什么吗？因为我喜欢《射雕英雄传》里面的黄药师，他的样子很酷。”

这时他露出了笑容。

“可是我爸没有答应给我买。他以前当过兵，从部队转业回来后，当地也没有安排工作。还是得要种田，幸好他并没有忘记怎样种田。只是喜欢一个人喝酒，脾气也很大，经常和我妈吵架。”我继续说。

听到这里，他似乎来了兴趣，说：“你家也是种田的呀。种水稻还是棉花？”

我回答：“都种一点点，以水稻为主。”

我们又说了一些无关痛痒的话，吃完饭，天色有点灰暗的样子，就回宿舍午休了。

下午，他把几何题的证明拿过来给我看。我看完之后，对他升起了一种异样的感觉。证明过程很绝，没有错误。真的不知道他是怎么想出来的。我承认我是想不出来，但我能看得懂。

我说：“可是分数已经出来了，名次也已经排好了。要是再改分数，好麻烦的。”

郝强说：“你并没有完全了解我。我不在乎分数，我需要的是老师也承认。”

我和他接触时间不长，确实没有完全了解他，但我希望更加了解他，试探着说：“那你说怎么办？总不能叫老师当面认错吧？这样老师多没面子。”

他说：“倒也不至于这样。我想和老师私下里说清楚。”

后来，他果然找到了数学老师。我发现老师的脸红了一阵子。我没有想到郝强是一个如此执着和认真的人。

吃了晚饭后，我们拎着开水瓶一起去打开水。人很多，需要排队。

他对我说：“为什么班干部大部分都是县城的？”

我显得比他高明的样子，说：“这你都不知道呀？现在的班主任以前是

他们的初中老师。”

他迟疑了一下，说：“为什么不能投票选举呢？”

我对能不能当班干部没有什么兴趣，是个随波逐流的人，说：“谁当班干部不一样？”

他把开水瓶对准了水龙头口处，说：“其实我也不想当班干部，不想领导别人，只是觉得好像不符合规则。”

我说：“其实也只能这样，不然有什么更好的方法？我们从不同的地方走到一起，刚开学不久。班主任不可能在短时间知道每个人的才能，只好自己提名了。”

说到这里，他才不作声了，似乎觉得我说的有道理。

我们打了开水后，就回宿舍了。

县城的学校生活是新鲜的，至少学了很多歌曲。文娱委员是县城的一个女生，不知道她为什么会那么多的歌。每天上第一节课之前，大概有十来分钟左右的集体唱歌时间。当然也视上课老师的心情而定，唱歌的时间可长可短。我们学会了《十七岁的雨季》和《蝴蝶飞呀》等，都是港台流行歌曲。人们似乎总是对遥远的地方的人和事感兴趣。

每次教歌之前，她都会做一下自我介绍：“我叫白诗琴，下面教大家唱歌。”好像主持人报幕一样。刚听到这个名字，我有点震动，心想她的父母必定是很有文化修养的人吧！县城里的人就是不同，连名字也起得好听。我时常为自己的名字而懊恼。同学们都喊我的绰号“格格”。而且我姓“瞿”，这个姓也是非常的罕有，我不知道为什么会姓这个。我并不是一个标新立异的人，然而却因为我的名字有时会被别人谈论，这让我有点老火。

她留着整齐的娃娃头，很干练的样子，眼神清澈而又明亮。我疑心我是头一次看到这么好看的眼神，如果她多看我几眼的话，我可能会被化掉。我很想找机会和她说几句话。可是说点什么好呢？不如说说唱歌的事吧。我就问她为什么会唱这么多好听的歌。

诗琴觉得我问得有点好笑，说：“听随身听呗。”

我没有见过随身听。我总结了一下镇上的人学歌的途径不外乎这几种：看春节联欢晚会和电视连续剧跟着学，还有就是音乐老师教，于是就问：“随身听长什么样子？”

这时，她笑了起来：“格格同学，你连随身听都没有见过呀。哪天我有空拿过来给你看看，只可惜我妈妈不准我拿到学校里来。”

我确实没有见过，有点茫然，说：“为什么不让带？”

“怕影响学习喽。”她说。

上课铃响了，谈话戛然而止。我还在回味刚刚她说过的话，觉得她的声音好甜美，一直在我的耳旁回响。那节课就在幻想当中过去了，我不知道老师都在讲什么。

国庆节到了，有几天假，郝强邀我去他家玩。我答应了，很想搞清楚他出生在一个什么样的地方。他住的那个镇离我家不远也不近，几十里地。我有个姑姑嫁在那里，大概方向我知道。他留了个地址给我，叫我第二天去找他。

为了省钱，我没有乘公共汽车，决定骑自行车去。爸爸并没有像往常一样反对我，只是说在别人家要懂事，不要乱来。而且他愿意把自行车借给我用，因为这件事，我打心眼里感激爸爸。也许他酒喝多了，我这样想，因为他回来的时候我见他醉醺醺的样子。

十月一日，阳光从薄薄的云层落下来，过滤一般，很纯净。我蹬着自行车出发了。这是一辆老式的凤凰牌自行车，是爸爸卖了棉花后，下定决心买的。他平时很爱护它，不到万不得已不会用，更不会轻易借给别人。爸爸对车的爱护，我觉得有时可能超过了对我的爱护。他经常给车上润滑油，螺丝拧得刚刚好，不松也不紧，用完后总是擦得亮亮的。我那时还没有发育完全，不够强壮，个头也不高。这是一辆笨重又高大的自行车，让我骑起来非常吃力。这是我人生中第一次长途骑行。

不过沿路的风景还是吸引了我。虽然是同一个县，但我所处的镇略微平坦，其他沿途的镇多多少少有些山包。山不高，相对高度不超过二百米。

经过的地方大都是石子路，石子大大小小，从自行车的轮胎旁边跳出来。一段平路之后，紧接着一个个上坡和一个个下坡。只要不是太陡的上坡，我都愿意挑战一下自己的能力。达到坡顶之后，我放松了，任凭自行车自己滑行。只有在这个时候，我才觉得这是一辆真正的自行车，因为我没有用力是它自己在动。当然，兴致好的话，如果前面没有什么，视野宽阔，下坡我也会用力踩，体验一种极速的快感。

马路两旁一排排的树在后退，不时有几只麻雀掠过。快到中午的时候，终于到了郝强住的村子。向一个路人打听郝强爸爸的名字，他给我指了指，说：“那一栋两层的楼房就是了。”我顺着他的方向，果然看到了房子。觉得不远了，大约二里地的样子。我有点口渴，想买冰棒吃，找了很久也没有找到卖冰棒的地方。坚持一下吧，我鼓励自己，五分钟左右的时间过去了，离他家还有一百米左右。

门前有几块水田，不能直接骑过去。我只好下了车，推着走。田埂弯弯曲曲，宽宽窄窄，感觉一点儿都不踏实，松松垮垮的样子。一只中等体型的黑狗过来迎接了我，吠得正欢，给人一种“柴门闻犬吠”的错觉，仿佛回到了古代。我又累又饿又渴，样子相当狼狈。

郝强听到狗的叫声，出来了，一看是我，便对它说：“黑儿，莫乱咬，是我的同学。”黑狗似乎听懂了，立刻不作声，尾巴欢快地摇了起来。

我定下神来，这时才发现他戴着一顶薄薄的绿色的军帽，帽檐向后。由于我爸曾经是军人，我对军用品相当敏感。从质地判断，明显是仿制的地摊货。不过，戴在他的头上，仍然让人感觉神采奕奕。只是不知道为什么帽檐向后，古里古怪的。

楼房外墙贴着当时流行的马赛克，水泥地板的院子，黄色的木门，蓝色的窗户。十来棵橘子树环绕着院子，还有一个小小的池塘，搭了一座石板的小桥。我没有想到在这偏僻的乡村还有这样一个所在，先前的不适感立刻消失了。

他说：“饿了吧？我爸妈吃完饭后去山上摘茶子去了，留下一些饭菜，

我陪你一起吃。”

我说先喝口水吧。他便拿了一个烧水壶给我倒水，烧水壶原本是亮色的，不过已经变成纯黑色了。我判断他家一定是用木材煮水的。菜很简单，没有肉，只有青菜和泡菜。饭是早上煮好的，吃的时候又炒了一次。我边喝边说：“为什么你们村里连个卖冰棒的也没有？”

他解释道：“这里只有赶场的时候才有卖的。”

我明白他说的就是赶集的意思，又问什么时候赶场。

他说：“每逢农历三、八就有，不仅有冰棒，还有卖油粑粑的呢！”

我喝了水，饿得不行了，开始狼吞虎咽地吃饭。他边吃边说：“等下吃完饭，你要和我一起去摘茶子吗？”我说这个主意不错，因为我喜欢爬树。背着篓子，我出门的时候比较急，差点踩到鸡粪了。有几只鸡正在橘子树底下找吃的，咯咯地叫着。

他家的茶山就在屋后面不远的地方，一片墨绿色。沿路长满了不知名的小花，偶尔有几只色彩斑斓的蝴蝶翩翩起舞。在这样的地方，一种自然舒适的感觉油然而生。耳旁没有了爸爸妈妈没完没了的争吵，也不用和妹妹争什么东西了。我像一只离开笼子的小动物一样，舒心极了。

山上大都是枞树和茶树，杂草丛生。我见到茶子了，外形有大有小，颜色有深有浅，我特别喜欢红色的那种。这时一个中年男人背着一满篓茶子过来了，倒在箩筐里。年纪应该和我爸差不多，不过看起来比我爸要老，脸上满是风霜的痕迹。他说：“郝强，你同学来了？爬树的时候要当心，不要摔下来了。”郝强说：“放心吧，爸爸，我们都不是小孩子了。”确实不小了，都是十六七岁的年纪，我也这么想。

郝强爬上了一棵茶树，很大的一棵，站在下面，几乎看不到天。他身手敏捷，看得出来，是一个爬树的好手。我也不甘示弱，爬了上去。他说：“你知道吗？一到春天，茶树上就会结很多茶苞和茶耳，可以生吃的。”我没有见过这些东西，因为我们那里没有茶树，便问：“好吃吗？”他说：“球状的叫茶苞，耳朵形状的叫茶耳，很好吃，清甜清甜的。”我刹那间对这

种神奇的果实羡慕不已，就要求来年春天的时候也来。他说没问题，只要功课不紧的话。

他爸爸走了，留下我们两个在一起。一片乌云过来了，林子里立刻暗了下来。我说：“你们这里会不会有野猪？”他说：“没有，野兔倒有。我放牛的时候就见到过，不过根本没有机会捉到它，跑得飞快的。”我说：“你也放过牛？”他说：“当然了，我这个年纪的，谁没有放过？不过我弟弟就比较少，他总是偷懒。”我说：“我也放过的。看到别的小孩子玩，自己又不能玩，生怕牛吃了别人的庄稼。我不喜欢放牛，好无聊的。”他说：“也不能这么说。要看你自己怎么安排了，我放牛的时候吹口琴。”我觉得他真是一个与众不同的人，又问：“吹什么歌？”他说：“《乡间的小路》。”这首歌我也会，旋律流畅优美。我立刻联想到他骑在牛背上吹这首曲子的情景，简直是可以入画的了。

我又问：“谁教你吹口琴的？”他说：“没人教我。我有个表哥是城里的，他买了一个新的，旧的口琴就给我了。然后他送了一本书给我，我自学的。”我吃了一惊，心想乐器还能自学？一不小心把一粒茶子掉在地上了，准备去捡。他说：“不用下去，等摘完树上的再去捡。”我说：“乐器能自学吗？”他说：“自己琢磨呗。都是人，别人能，为什么我们不能？”这句话触动了我。我从来都是被动地接受一切，敬畏权威，没有想到还能自学乐器。

天快黑的时候，我们回家了。郝强的妈妈见到有小客人来，特意多做了一份腊肉炒青椒。这个时节居然还有腊肉，虽然很干，但味道很香。我当晚比平时多吃了一碗饭，打着饱嗝，不知道说什么好。

回到学校，恢复了正常的学习生活。离高考还有一千多天，压力并不是很大。我和一个叫裘正的同学关系也不错。我不和郝强在一起玩的时候，裘正就是我的备用人选。他是县城的，戴着眼镜。可以推断出来，他看了不少书。他样子比较瘦弱，象棋下得不错。正是因为有这样一个共同爱好，我和他有不少话题。

我自认为我的象棋水平还可以，应该说是来自遗传吧。我爸爸就喜欢

下象棋，不过他平时一般不和我下，只是大年三十的晚上才和我下，我也不知道什么原因。那个时候，他是认真的，精神也集中，有种壮志未酬而又满腔热血的复杂心态。他下棋时很少和我说话，不过我从他的神情中猜想到了这一点，尤其是当他把兵越过了河界当车使用的时候，有一种放松的表情，有难得的一点洋洋自得的笑意，这在平时是见不到的。

下课后，我和裘正下了几盘象棋，难分胜负。他不是寄宿生，要回家吃午饭了。我和郝强又到了烟雾缭绕的小食堂，照样炒了两个菜，青瓜肉片和西红柿蛋汤，小日子还不错。我问他：“你会下象棋吗？”他说：“何止会，还下得很好。”他流露出了自信，没有一点谦虚的样子。我说：“那有空下几盘呗！”

他迟疑了一会儿，说：“初中的时候，我喜欢下象棋和打扑克。打扑克用两幅牌打，升级或者说拖拉机，你知道吗？我那时玩牌很疯狂，常常通宵的。没有任何赌注，现在想起来，也不知道为什么会那样痴迷。”

我说：“那个时候年纪小，不懂事。”

“我们总是认为自己以前不懂事，从来不觉得自己现在不懂事。”他喝了一小口蛋汤，润了一下喉咙，说：“我想用象棋和扑克牌来比喻人生。象棋代表你的实力，双方都能看清楚对方兵力分布，这时候胜负靠的是实力。而扑克牌不同，代表的是你的运气，每个人得到的牌都有无限的可能，而且你也难以判断出对方下一步怎么打。”他的语气淡定而又冷静。

我沉默了一会儿。一束阳光透过玻璃射了进来，飞舞的灰尘清晰可见。虽然我看起来好像是一个对一切都无所谓的人，但我对智慧还是极为尊重的，顿时心中升起了一种敬佩之情，差点要顶礼膜拜了。不过我并没有打算此时让他看出我内心的浅薄，轻描淡写地说了一句：“你说得对，我也是这么认为的。”

他盯着我说：“那么，你相信命运吗？”

我有点慌乱，一块肉差点噎到了我。我没有想到他会问这样的问题，这超出了我的思考范围，我从来也没有想过这个问题，就说：“我不知道什

么是命运，也谈不上相不相信。”

我们的聊天就这样戛然而止，都只顾默默低头吃饭。我不知道他在想什么，他也不知道我在想什么。

学校的生活很平静。诗琴又陆陆续续教了我们一些流行歌曲，包括《同桌的你》，等等。她穿了一件花花绿绿的连衣裙，色彩相当鲜艳。尤其是走路的时候，胸前好像有个小兔子一动一动的，给人一种想要捕捉的感觉。我还没有搞清楚随身听到底是一种什么玩意儿，一有机会我就找她聊天。

她说话的时候一般是笑笑的，使我认为她并不排斥我，我也认为自己是一个不使人讨厌的人。

“星期天的时候，你就把随身听拿到学校来，给我看一看嘛。”我说。

她笑了，露出洁白的牙齿，说：“这个星期天不行，是我的生日。”

我有点奇怪，说：“为什么生日就不行呢？”

她说：“我约了几个同学去我家呢。”依然保留着一种迷人的笑。

我有点想毛遂自荐，也去凑凑热闹，但还是忍住了，觉得这样太冒昧了，从而希望她能主动邀请我。然而直到上课铃响起来，她也没有说。这让我有点失望。我试图把注意力集中在课堂上，但我做不到，心里在想她为什么不邀请我呢？不邀请我也就罢了，又为什么要笑呢？历史老师的声音很小，好像隔了遥远的时空传过来一样。只是模模糊糊记得老师在讲法国大革命的历史，革命群众攻占了巴士底狱。这段历史和我没有一点关系。

低落的心情持续了几天后，裘正告诉了我生日晚会的大概情况，他有幸成为被邀请的人之一。我装作不在乎不想知道的样子，我越是这样，裘正就越是要说，好像他不说出来就不舒服的样子。

他说：“知道吗？上个星期天我去白诗琴家了，她的生日，一共八个人。她家可真讲究，进门要换拖鞋。地板干干净净的，没有一点灰尘。进去后，开关在墙上，啪的一声开了灯。我们坐在沙发上，前面有一个茶几，茶几上有几个盘子，放了一些水果和糖果。彩色电视机带有遥控器，可以随意选台。我们唱了好多歌。VCD 知道吗？画面很清晰。”开场白之后，他用